

序号：4102

滑县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9号提案

提案时间：2025 年 02 月 18 日

案由 (提案标题)：	关于解决县城停车难问题的提案			是否同 意公开：	是
个人 提案	姓名：张学军		界别：工商联界		手机： 固话：
	联名入：				
集体 提案	提案单位负责人：				
	单位名称：_____（集体提案网上提交后提交纸质件盖章处）				
	联 系 方 式	手机： 固话：		邮箱	
通信 地址					
建议承 办单位	主办单位： 协办单位：				

注：此页为提案首页，必须填写，提案正文从第2页起，要一事一案，用仿宋3号字体，不超过1500字。

提案内容：随着我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，机动车进入高速发展时期，城市交通需求迅猛增长，但停车设施建设还相对滞后，停车泊位数量明显不足，停车供需矛盾日益突出。近年来，小汽车快速进入家庭，私家车保有量迅猛增长。而县城早期建成的建筑设施大多没有配建足够的停车泊位，现部分新建的建筑为节约用地和资金，也没有完全按规定配建足够的停车位，造成非占道停车位严重匮乏，不得不依靠占道来解决停车问题，每天有大量机动车随意停放在县城区的马路两侧或楼群里巷。受停车泊位供给不足的影响，县城区中的繁华商业区、学校、医院、银行、文化活动场馆等，均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停车难和停车乱的现象。例如，从大公桥至贸易路的红旗路段，道路两旁及停车场始终处于饱和状态，车辆停放占道，乱停车现象突出，加之临近学校，导致该路段经常堵车。居民小区停车问题突出，由于大量已建成的居民小区机动车停车泊位配建不足，停车难问题已经不再局限于城区道路，已经逐渐蔓延至居民区，特别是一些老旧居民区由于自备车位缺口较大，不得已将停车矛盾推向社会，居民小区内占压绿地、消防通道停车，必将引发许多城市管理问题。

具体建议：1. 科学制定、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停车泊位配建标准。针对我县自身条件，由规划等部门科学制定、优化建设项目停车泊位配建标准。同时，在新建、改建、扩建项目中，严格落实配建标准。原则上对配建停车泊位数量低于规定标准的，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应待完善后再行审批。2. 加快公共停车场的建设。

由规划建设等部门牵头，加快停车场建设，增加停车泊位供给。针对机动车停车需求较大的商业中心、学校、医院、银行、文化场馆以及老旧居民小区等地区，通过整合临近空闲地块资源，建设小型立体停车场，或者结合周边地块开发，规划建设停车场（最好是立体停车场），缓解上述地区停车矛盾。同时，建议由政府组织研究，对于经营性公共停车场，在土地出让、规划建设、经营管理等方面给予相应的优惠政策，吸引社会资金加快建设，缓解停车矛盾。

3. 引进智慧停车系统建设。利用现代信息技术，开发智慧停车综合管理平台，通过建设智慧停车平台，整合现有停车资源，提供良好的停车体验。通过差别收费、提高车位周转率等方式优化停车设施管理。对不同区域、不同位置的停车位实行差别收费，提升停车场的利用率。鼓励车位共享，特别是在高峰时段，通过建立停车泊位智能指引系统，实现停车泊位信息的共享和最大化利用。

4. 继续实行部分路段在部分时段允许停车的办法。在不影响机动车正常行驶前提下，在适宜路段再规划一定数量的停车位，允许机动车在人流、车流量较小期间限定时段临时停放。对具备设置占道停车泊位条件的道路，适当增设停车泊位，对具备条件的单行道，也可考虑在一侧或两侧设置停车泊位，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停车需求。

5. 制定滑县城市临时停车制度规定。加大宣传力度，让市民文明行车，文明停车。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教育，通过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和执行，规范停泊车行为，同时，全天候巡查违停，减少因违章停车导致的交通拥堵和安全隐患。